

证券代码：834519 证券简称：华能环保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苏鑫华能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鑫华能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发布了《江苏鑫华能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经事后审查发现，该公告中部分内容需要更正，主要更正情况如下：

一、更正事项具体内容

更正前：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20,000,000.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10 股** 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

更正后：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20,000,000.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20,000,000.00 股** 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

二、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外，公司披露的《江苏鑫华能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更正后的《江苏鑫华能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更正后）》

（公告编号：2024-014）将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司对上述更正给大家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江苏鑫华能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4日